# 基层党组织结构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：2024-07-03

*基层党的组织结构　　基层党的组织机构是基层党的各级组织、领导机关、工作机关的统称。　　党的基层组织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，是我们党整个肌体中最基本的“细胞”，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。从党的历史看，四大通过的党章，最早规定在农村...*

基层党的组织结构

　　基层党的组织机构是基层党的各级组织、领导机关、工作机关的统称。

　　党的基层组织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，是我们党整个肌体中最基本的“细胞”，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。从党的历史看，四大通过的党章，最早规定在农村、工厂、 铁路、矿山、兵营、学校等基层单位，有党员3人以上的均建立党的支部。在此以前的党章则规定基层单位只建立党的小组。直到党的五大以后，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的《申国共产党第三次修正章程议决案》中，才正式确定支部为党的基本组织。七大党章改称支部为党的基层组织。八大以后的历次党章才有支部是党的基层组织之称。十五大党章规定：“企业、农村、机关、学校、 科研院所、街道、人民解放军连队和其他基层单位，凡是有正式党员三人以上的，都应当成立党的基层组织。”并且规定：“党的基层组织，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，经上级党组织批准，分别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、总支部委员会、支部委员会”。

　　党的基层组织的组织形式，包含党的基层组织的总体结构和具体结构。

　　党的基层组织的总体结构。党章规定：“企业、农村、机关、学校、科研院所、街道、人民解放军连队和其他基层单位，凡是有正式党员三人以上的，都应当成立党的基层组织”。“党的基层组织，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，经上级党组织批准，分别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、总支部委员会、支部委员会”。这些设立在社会基层单位中的党的基层委员会、总支部委员会、支部委员会，构成党的基层组织的总体结构。

　　党的基层组织的具体结构。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来确定。在一般情况下，党员超过100人的基层单位，经上级党委批 准，可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，基层委员会下面可分设若干总支部或支部;党员50人以上的基层单位，经上级党委批准，可设立党的总支部，总支部下面可分设若干支部;有正式党员3人以上又不足50人的基层单位，经上级党委批准，可设立党的支部;正式党员不足3人的，可与邻近单位的党员组成联合支部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